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浙江

(上接2版)

全省法院以“移动微法院”为当事人开启全天候、零距离、无障碍的诉讼服务。该平台经迭代升级后全国推广,2022年正式成为全国在线诉讼服务统一入口,年均服务超4亿次,真正实现“百姓少跑腿、数据多跑路”。

全省检察机关高效应用“大数据法律监督应用平台”,通过数据碰撞、智能筛查开展类案监督、参与社会治理。“十四五”期间,监督专项覆盖31个领域,监督成案1.8万余件,精准查办涉群众利益的违法犯罪案件。

全省公安机关深耕“公安大脑”建设,迭

代“浙警智治”平台,率先建成全省统一执法办案系统,出台30余项执法标准规范,推广远程办案、移动办案、电子送达等应用,办案源头数字化率达73.3%,办案用时下降20%,公安执法质效与公信力持续提升。

全省司法行政机关深化“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建设,一键推送周边法律服务资源,公共法律服务覆盖城乡、均等普惠、智能精准。

在数字法治改革引擎的强力驱动下,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浙警智治平台、“检察+”协同共治平台等一批标志性成果从浙江

走向全国,为全国政法数字化改革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浙江方案”。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回望法治建设20年的来时路,浙江以一项项改革举措、一个个创新实践、一件件民生案件,回应了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殷切期盼。法治已成为浙江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

钱塘江畔,春潮涌动。浙江正以更坚定的决心、更务实的行动、更创新的举措,为法治浙江建设注入更蓬勃的动力,持续深化公正司法,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可见。

法治浙江建设20年特别报道⑤

全民守法“风”正暖

本报记者 陈岚

之江两岸的春天里,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之“风”正暖。

2006年4月,浙江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作出建设“法治浙江”的重大决策,率先开启了法治建设在省域层面的全新探索。二十载春华秋实,法治从顶层设计走进市井烟火,浸润百姓心田。

2026年1月,浙江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厅长通道”上,省司法厅厅长戴纪晒出了一份沉甸甸的法治浙江建设20年“成绩单”：“事事有法可依、人人知法守法、各方依法办事,已成为社会共识。”

法治,不是悬在空中的楼阁,它扎根于一场场生动又接地气的普法活动,落脚于一次次温暖又贴心的法律服务,生长在每一个普通人对规则的敬畏与践行之中。

尊法为先:让法治信仰扎根人心

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指出,“法治精神是法治的灵魂。人们没有法治精神、社会没有法治风尚,法治只能是无本之木、无根之花、无源之水。”

普及公民法治教育、形成全社会法治风尚,对建设法治浙江具有全局性、先导性、基础性作用。

法治的真谛,在于全体人民的真诚信仰和忠实践行。而这种信仰的培育,需要一代代人久久为功、深耕细作。

20年前,法治浙江建设号角吹响,杭州市余杭区率先开启了探索。

2007年底,《“法治余杭”量化考核评估体系》发布;2008年,余杭发布全国内地首个“法治指数”;今年初,司法部命名首批“全国守法普法示范市(县、区)”,余杭荣列其中。20年,余杭的法治建设有迹可循。

参与并见证了这一切的陈建六感触颇深。“我2005年到司法局法制宣传教育科任职,当时老百姓和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办事依法的意识都还比较弱。我们推出量化考评、发布法治指数,就是希望去梳理数字背后的失分项,查找盲点和薄弱环节,针对老百姓关注的问题推出一系列法治惠民举措。20年过去了,群众有事找法,干部办事依法,已经成为一种习惯。”

从一个指数到一种风尚,法治的信仰真的“扎了根”。

余杭的探索,是浙江推进全民守法进程的一个缩影。放眼全省,法治信仰的培育正以更多元的方式铺展开来——让法治的力量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是全省普法工作者的孜孜以求。

20年来,从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

长的法治需求出发,浙江切实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持续深化普法依法治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

作为新中国第一部宪法起草地,浙江倍加珍惜这份荣誉和使命,并将其转化为法治宣传的生动实践。

省普法力打造“我们一起学宪法”网络学法品牌,全网曝光量累计达2.36亿人次;杭州首创“开往国家宪法日的地铁”,成为穿梭在城市中的独特风景;海宁首推“宪法少年”项目,累计吸引10万余名中小学生参与,“宪法少年”们已开展宣讲400余场,影响到了一大批同龄人;全省已建成宪法主题宣传公园、场馆400余家,大力推动宪法精神走进千家万户……

当法治精神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走进千家万户,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日益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追求和自觉行动。

抓住关键:重点人群的法治引领

推进全民守法,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浙江把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学法用法述法考法情况纳入每年法治浙江建设的考核内容,联

合省委组织部举办省管领导干部和省直单位公务员年度法律知识考试,开设“公务员云讲堂”法治直播课堂,累计收看量达840余万人次。

2025年12月,温州市组织行政机关负

责人观摩法院庭审现场会,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宇带队参加,通过“以案释法、以庭为课”的法治实践,切实增强行政机关的程序意识和证据意识。(下转4版)